

翻译标准多元论视域下的中国楼盘案名英译研究

谢 柯

(重庆文理学院 外国语学院 重庆 永川 402160)

摘 要 学界对中国楼盘案名相关问题的研究已经取得较大进展,但是与此不相对应的是中国楼盘案名英译问题的研究却几乎是空白。文章在翻译标准多元论视域下对中国 1000 余楼盘案名资料进行整理分析,从音节、专名、通名三个层面对中国楼盘案名的英译作了系统研究,并结合实例详细分析了其相应的翻译策略,对规范中国楼盘案名英译作了积极尝试。

关键词 翻译标准多元论 楼盘案名 音节 专名 通名

中图分类号 :I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666(2010)07-0073-05

随着房地产业的蓬勃发展,越来越多各具特色的楼盘面世,作为楼盘第一张“脸”的案名也让人看得眼花缭乱。楼盘的案名具有普通商品名相似的属性——在商品传播与营销过程中承担重要角色,不仅如此,楼盘案名是楼盘核心特质与文化内涵高度凝练的展示,是传递开发商开发理念的重要途径,也是展示其营造独特人居文化的第一窗口。随着文化交流的深入,越来越多的外国朋友进入中国,开始了解中国的方方面面,不少外国友人打算甚至已经定居中国,优秀的英文案名不仅能吸引潜在的外国客户,而且还能透过他们传递当代中国的人居文化,对于此领域的专业交流也有规范作用。严复曾以“一名之立,旬月踟蹰”来形容确立译名之不易,目前中国房地产市场楼盘英文译名有缺乏规范性、专业性、缺乏内涵、词不达意甚至错译的毛病,要改变这一无序状况,必须得认真研究楼盘案名的命名原则与语言特征,探究出其英译的基本范式,只有为楼盘的译名正名,才能对塑造楼盘的国际品质与形象、促进销售、传递中国独特建筑与人居文化奠定基石。

一、中国楼盘的命名规范与音律特征

(一)“专名+通名”命名原则

民政部颁布的《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 3 章第 14 条规定:“标准地名原则上由专名和通名两部分组成。通名用字应反映所称地理实体的地理属性(类别)。不单独使用通名词组作地名。”^[17] 楼盘案名一般由专名和通名构成。通名是楼盘通用的名称,具有固定性,体现出楼盘的定位、属性及项目的规模等;专名是楼盘的专有名称,是楼盘显著性特征的凝练展示,用于区分不同的楼盘风貌,现已被众多开发商作为一种品牌进行推销。比如说“丽江花园”,共四个音节,“丽江”是专名,“花园”是通名;“雅仕苑”,共三个音节,“雅仕”是专名,“苑”是通名。值得一提的是,随着楼盘命名文化的发展,如今已经有不少的楼盘案名已经打破“专名+通名”的基本准则,“去通名化”现象已经愈发明显,特别是在经济较为发达的城市。但是无通名楼盘的案名(也就是营销名)和注册名并不一

收稿日期 2010-01-11

作者简介:谢柯(1980-),男,四川成都人,重庆文理学院外国语学院讲师,硕士,研究方向:翻译。

© 1994-2010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致,注册名还是必须依照国家相关法律采取“专名+通名”的结构。通过从搜房网和焦点房产网上搜集的北京 250 个楼盘和上海 320 个楼盘的案名来看,北京无通名楼盘已经占到楼盘总数的 39.8%,上海无通名楼盘也已经达到 32.7%的比例。无通名楼盘出现有其合理的理据,主要在于:作为有强大广告营销功能的社会用语—楼盘案名为了体现开发产品的独特风貌和区别性特质,有时候就必须得打破常规取得奇效。楼盘命名的求简洁、求奇特,求上口的语用效果要求则是楼盘案名“去通名化”的内在动因。

(二)案名音节的偶化趋向

表 1 楼盘案名音节组成情况的调查表

音节	楼盘案名	数量	比例
二音节	竹苑、沁园、梅苑、柏苑、兰苑	5	1.04%
三音节	东海岸、名都苑、东和湾、丹桂园,等	52	10.83%
四音节	锦城名都、城市花园、东方王榭,等	208	43.33%
五音节	新城市广场、滨湖名都城,等	3	87.92%
六音节	华宇·春江花月、西湖时代公寓,等	153	31.88%
七音节	自由 21 世纪公寓、绿城九溪玫瑰园,等	13	2.71%
八音节	世纪嘉园·晴彩巴厘、江南春城·闲林山水	2	0.42%
九音节	保利国际高尔夫花园,等	5	1.04%
十音节	华庭·云顶空中花园别墅,等	4	0.83%

通过分析,三字楼名形成“双音节+单音节”的结构,构成两个节拍的音节,如“东和湾”。四字楼名形成“双音节+双音节”的结构,构成两个节拍的音节,如“城市花园”。五字楼名形成“双音节+双音节+单音节”的结构,如“滨湖名都城”;或“单音节+双音节+双音节”的结构,如“新城市广场”,构成三个节拍的音节。六字楼名形成“双音节+双音节+双音节”的结构,构成三个节拍的音节,如“西湖时代公寓”。七字、八字、九字、十字楼名,因为字数多、结构与音节杂音,难以读记因而数量很少。二字楼名过于简略,乐感较弱,因此也很少使用。四、六音节的楼盘占了绝对的多数是因为其汉字组合后形成了具有节奏感较强的音律,符合国人的语言认知习惯和审美情趣。通过比较,楼盘案名以四音节、六音节偶数音节为多,而其中一些本是单音节的通名,如“苑”“城”“园”,开发商也习惯在其前面加上修饰语,使原本的单音节词也变成双音节词,如“新苑”“佳苑”“名苑”“花城”“锦园”“雅园”等。中国人素有对称美的审美心理,“2+2”音节结构视觉效果对称均匀,音律具有对称的美感和饱满性,这自然会激发消费者心理审美机制的启动,产品的接受度也就自然大增。在英译中国楼盘

案名的时候,应尽力传达中文案名的偶化音律效果,并将其立为翻译的原则之一。

二、中国楼盘案名的构成分析及其翻译策略

(一)楼盘案名翻译标准多元化的理论依据

文章将按照音节构成并按结合专名与通名的词汇类属与语义特征进行细分,然后针对每一具体类别研究其具体翻译准则。采取此模式展开研究是基于文章接受翻译标准多元论的缘故。根据胡壮麟^[2](1994)对语篇的定义可知,语篇并不囿于传统的内容完整的篇章定义,一个词、词组、短句等都可构成语篇或文本,因此楼盘的案名理应属于语篇或文本范畴。英国著名翻译理论家 Peter Newmark^[3](彼特·纽马克)将文本按照语言的功能划分为表达功能、信息功能和祈使功能三种文本类型。他进一步指出译者应该针对不同的文本类型采用不同的翻译方法:以表达功能为主的文本采用语义翻译法,以信息功能或祈使功能为主的文本采用交际翻译法。语义翻译强调对原文和原作者的忠实,交际翻译则更重视原文内容的忠实再现是以读者可以接受的方式来实现的。^{[3]15}纽马克提出的此观点对于情况较为复杂的文本翻译提供了理论参考,此后中国著名学者王佐良先生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更为细致的阐述。他也指出“似乎可以按照不同文体定不同译法”。^[4]纽马克与王佐良的翻译多元标准理论对于构成较为复杂的楼盘案名翻译具有重要的理论指导意义,只有遵循翻译标准多元论的元原则才能使案名的翻译达到等效。翻译过程才具备客观与严谨的科学特质。以下文章涉及的来自北京、上海、广州、重庆等 8 城市 1000 余楼盘的案名资料搜集于房地产专业网站搜房网、焦点房产网以及报纸、杂志广告与路牌广告。

(二)二音节和三音节案名

有将近 95%的二音节和三音节案名是“专名+通名”的方式组合而成的,而且均有两个节拍。对于此类案名的翻译应该采取两个节拍的对应译,亦即是对应译出专名与通名。并注意音律的偶化。二音节案名单词数量应是两个,三音节案名单词数量应不超过三个。若单词数量是三个的话,应尽力保证前两个单词具有语音与语义的联结性,这样能对中文案名传递的双节拍音律有平衡作用,不至于头重脚轻失去音韵美,从而造成对中国楼盘

案名文化传递的缺失。英语文化对于单词组合的音律同样有较高的诉求,根据声码为先原则,具有对称平衡音律感的单词组合所形成的声码更能为人所认知,此心理认知将直接触发短时记忆机制的启动,再结合具有匀称感的形码通过重复策略,将有效激发短时记忆向长时记忆转化。^{[5]220-222}而长时记忆的形成对接受者品牌认知机制的建立与楼盘所营造的人居文化的传播与接受具有关键作用,因此案名翻译的基本原则就是应该增强译名声码与形码的辨识度。而此类结构的案名表达功能占主导,因此采用纽马克的语义翻译为准。语义翻译法强调把源语中的信息移入目标语中,有时甚至不改变字、词、句法在源语中的位置,此类结构的案名以语义翻译法或直译法是比较契合的。通过对搜集的1000余楼盘案名的整理,通名的采用率按照以下顺序排列:苑(12.9%)、园(11.2%)、城(9.0%)、阁(7.7%)、居(7.5%)、庭(7.5%)、邸(7.2%)、轩(7.2%)、郡(6.4%)、庄(6.0%)、坊(5.1%)、第(2.6%)、院(2.2%)(包括含有修饰语的通名,如雅苑、丽园、优阁、美居、尊邸、山庄等)其余难以归类的通名占7.5%。在所有楼盘中,有通名的案名占了69.8%,其余为无通名楼盘。楼盘通名的数量是有限的,是楼盘的属性与定位的展现,因此在翻译时应该力求准确传神。

“苑”多为中国古代帝王和贵族游玩的园林,用作楼盘通名多指小区有可供欣赏的各种花草树木以及有可供游玩与休息的场所,且具有中国传统人居别致雅趣的特点。以“苑”作为楼盘通名具有较强的文化意味,而且其构词能力很强,如雅苑、丽苑、名苑、豪苑等。此词的现代意义与“园”字相近,且“园”字的构成能力也很强,如花园、佳园、名园、丽园等。《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第四版增补本)对“garden”和“park”的解释如下:garden: private ground used for growing flowers, fruit, vegetables, etc, typically with a lawn or other open space for recreation^{[6]607} park: enclosed area of grass-land, usu planted with trees, attached to a large country house^{[6]1066}“garden”与“park”的内涵最能切合中文的“苑”和“园”,因此采用“garden”与“park”作为其英译通名能够最大限度地做到文化传真。要特别指出的是对于带有修饰词的“苑”和“园”有不少的案名把形容词翻译了出来,如加入 elegant, beautiful 等形容词,这样的翻译其实是不明其此两通名的中文与英文内涵而进行的超额翻译,这样

的超额实属画蛇添足,有欠标准。在翻译有修饰语的“苑”与“园”两通名时,应该细致分析其修饰语所指特质是否已经包含在“garden”与“park”意指之类,只有超越其特质所指之外的修饰语才能进行补额翻译。

“城”用作楼盘通名是指楼盘所营造的小区环境具备城市的某些要素,如小区的宏大规模、生活的便利性、设施的齐备性、建筑的现代性等,与“city”具有属性一致性。因此采用“city”作为“城”的英译通名是恰当的。此外,很少案名采用“town”来作“城”的案名,只有带有“镇”字的案名几乎全部采用“town”,如阳光小镇(Sunshine Town)、茶山竹海小镇(GreenTown)等。town towns or cities, esp as contrasted with the country^{[6]1614} town 具有和“城”相近的功能与特质,只有一点与“city”有稍许不同,即是其规模要偏小。因为案名选用“city”本是借指其内涵意义并不是指小区的规模能与城市相提并论,而且 town 的内涵可指大城市中的各具特色的小城市,这其实与小区在城市中的形象与内涵更为接近,因此选用“town”作为“城”的英译通名更为贴切。由于“城”字与“town”、“city”本身外延意义有限,因此此通名前的修饰语可以直接译出,如可以直接加入 new 等形容词。如果小区突出其规模宏大、各种设施齐备,可以采用“metropolis”作为其英译通名。

“阁”是一种架空的小楼房,中国传统建筑物的一种。其特点是通常四周设隔扇或栏杆回廊,,供远眺、游憩、藏书和供佛之用,也可指供人玩乐休憩的园林中的亭台楼阁。现代楼盘取其作为案名的通名是取其文化意蕴而不是其建筑形态,含有文化、休闲、雅致的意味。因此选用的英译通名应该符合此特质。具有近似于中文“阁”涵义的英文单词主要有四个,在《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第四版增补本)中的解释如下:pavilion light building used as a shelter, eg in a park^{[6]1078} attic: space or room immediately below the roof of a house^{[6]781} loft: room or space directly under the roof of a house, used for storing things^{[6]873} garret: room on the top floor of a house^{[6]608} 根据此四词的解释来看,其内涵与“阁”有重合之处,但必须指出,garret 有狭小、黑暗和令人不舒服的内涵,因此用作楼盘的通名是不恰当的,会让英语文化的接受者有消极联想,因此应选用“pavilion”,“attic”和“loft”作为“阁”的英译通名。

“居”就是指住所,但是带有中国传统的雅士情怀,具有一定的文化格调。因此不少案名将其翻译成“house”是文化欠额的翻译,可以将其译成“residence”此英文单词是正式用词,含有规模较大、格调雅致的意味,暗示出房屋的主人具有一定文化素养和社会地位。此外,“邸”与“第”包括现在采用逐渐增多的“府”和“公馆”,均是指封建时代或旧时的王公贵族或官员富人的住所,现代楼盘案名采用此类词是取其尊贵与显赫之意。residence: house, esp a large or impressive one^{[6]1276}此外“residence”更具有显赫地位的官员居所之现代意义,其内涵和中文的“居”、“邸”、“第”、“府”、“公馆”具有异曲同工之妙。须注意的是这些中文通名具有较强的构词能力,如尊邸、福邸、名邸、名第、尊府、大第等,有不少案名的英译加入了相关的形容词如 famous, respectable, glorious 等,正如前面提到的错译一样,这是超额的不标准翻译,是画蛇添足之笔,会对楼盘的专业形象有所损害,因此无须再添加多余的形容词,这样译的另外一个优势是能够形成“2+2”的偶化和谐音律美,能够激发积极的审美联想。正如澳大利亚悉尼一知名楼盘 Lumiere Residences^①的案名既简洁且又能突出建筑所营造的风格,还能引发积极联想。

“庭”指厅堂、堂屋,现以古代建筑的局部结构指称现代楼盘的通名,如翠庭、华庭等。court(also courtyard)unroofed space partially or completely enclosed by walls or buildings, eg in a castle or an old inn; the buildings around such a space^{[6]325-326}可以看出“庭”的现代指称意义与英文单词“court”或“courtyard”接近,因此采用“court”或“courtyard”作为其英译通名比较确切。由于“庭”具有规模较大、气派、雅致等特质,所以此词前的修饰语可以省略,除非为了强调而进行添加相关形容词。“院”与“庭”具有相似的内涵和建筑特征,而且在中文里“庭”和“院”常常结合使用,在中国古代建筑里也是互相融合的,因此通名是“院”的也采用“court”或“courtyard”。有相当多的房产企业将“庭”和“院”译成“yard”,是因为受到英汉类词典的误导,其实 yard 的内涵与现代楼盘所借用的中国古代建筑特色几乎不相关,从其英文定义便可知晓:“yard”refers to enclosed or partly enclosed space near or round a building or group of buildings, often paved^{[6]1766}。“yard”更多地是指建筑物之间的空地,并未指称其围合的建筑综合体,因此“yard”作

为其英文通名是错误的。

“轩”本义为古代一种有帷幕而前顶较高的车,也指有窗栏的长廊或小室。作为楼盘通名一般不加修饰词,如茶轩、雅仕轩等。^{[7]41}此字在英文中难以找到属性相关的单词,由于“轩”字在楼盘中的指称意义多含有文化格调、雅趣、宁静的意味,因此此通名可以与“阁”、“庭”等相契合而译出其风味,正如傅雷所说的译出其精神。^{[8]390-391}“郡”是指中国古代的行政区划,是县辖区域。考察“郡”用作楼盘通名的原因可知,“郡”并没有在中国楼盘中使用的传统,并与行政意义无关,之所以使用是因为受到西方国家文化的影响,很多英国、法国等郡县都有优美的风光、宁静而优美的环境适宜人生活,因此直接采用“county”便能传递出其内涵。此外西方国家的很多“town”也具备此类郡县的特质,因此也可予以采用。

“庄”指修建在山野园林之地的住宅,暗指返璞归真亲近大自然的意味,也体现了居住环境纯粹、乡趣、宁静与环保的内蕴。与前面提到的体现尊贵与地位的“邸”、“府”、“第”恰恰相反,因此很多开发商错误理解了其内涵而片面夸大了建筑的宏伟而采用“邸”、“府”、“第”相同的英译通名就是错误的。而“village”正能体现其意欲传达的人居环境,很多开发商不敢用“village”是因为把中国贫穷的村庄与西方国家的“village”混淆了,而“village”就有表明在乡村原野之地风景优美、人际关系简单、亲近自然的意味,与“贫穷”、“落后”没有直接关系。此外,“庄园”是与“庄”截然不同的概念,有个别案名将“庄园”译成“garden”、“park”甚至“residence”。中国古代庄园^②包括有住所、园林和农田的建筑组群,典型的庄园中有一幢大屋或城堡,由田地、农舍、牧场和林地所包围。西方国家也有类似中国古代庄园的建筑群,并常由单词“manor”来表示。“Manor”refers to large country house surrounded by an estate^{[6]923},从其解释可知作为很多高档别墅社区案名的“庄园”的英文通名采用“manor”可以体现楼盘的大气与建筑特色,具有文化相通性。

“坊”是指市街村里的通称,街坊、村坊。^{[7]42}由于上海的人居文化传统,目前有很多取名为“某某坊”的楼盘,如淮海坊、仁德坊、茂名坊等,且一般没有修饰语。要能传递出其独特的人居文化底蕴,就应该把其精神气质翻译出来,现在很多将其与“苑”、“轩”、“阁”等通名等同的译法就是不可取

的。经过考证,英文单词“lane”能基本体现其内核:(esp in place names)narrow street or alley between buildings.^{[6]833} 上海的此类楼盘是以现代建筑形态还原旧时的传统风貌,相当于英文街区的概念,因此“lane”是具有文化高保真的译词,此外,“block”也具有此建筑形态特质,可以予以采用。

上面分析的是常见通名的翻译问题,二、三音节案名的专名翻译可以直接根据其语义予以直译,由于通名的翻译在“专名+通名”结构案名中是最难的部分,只有通名翻译好了,其音律美和文化意蕴才能有效传递。

(三)四及其以上音节案名

四及其以上音节符合“专名+通名”结构的案名的翻译策略和上文论及的二、三音节案名的翻译原则一致,只是专名构成更为复杂。整理资料后分析得知,其专名组合类别通常如下:

(1)显示开发商名,如“华宇·林泉雅舍”、“中海·国际社区”中的“华宇”和“中海”都是开发商名。

(2)显示地段及区位,如“西城大院”、“通策·钱江时代”中的“西城”和“钱江”都是区位和地名。

(3)表明一种美好祝愿,如“兴财·名都苑”、“华府·祥和人家”中的“兴财”和“祥和”。

(4)体现文化内涵,如“文萃苑”、“下沙·文汇苑”中的“文萃”和“文汇”都体现了楼盘定位的文化特色。

(5)显示国际时尚,如“e世纪城市花园”、“曼哈顿豪庭”中的“e世纪”和“曼哈顿”给人极强的时代感与国际感。

(6)显示楼盘功能定位,如“保利国际高尔夫花园”、“河滨·商务楼”中的“高尔夫”和“商务”表明了楼盘的定位是高档别墅和商务办公大楼。

(7)显示自然景观与建筑特色,如“金沙港湾”、“枫景豪庭”、“天山河畔花园”中的“金沙”、“枫景”和“天山河畔”都强调优美的自然环境与独特的建筑特色。

在翻译较复杂专名时应该分析出专名的语义成分及类属,采取“专名对译,音律对称”的翻译策略,亦即是通名的翻译参考前文所述,专名则按照归纳的这七种构成组合进行归类,使其语义成分一一对应,最后再进行整体的音律平衡调整。

无通名楼盘在1000余楼盘中占到30.2%,而且随年代发展呈现上升趋势,此类楼盘案名(或称推广名、营销名)组成自由且颇富创意,因此翻译

难度较大。无通名的案名应该采取意象翻译法,这不同于一般的意译,此法着重将楼盘案名所描绘的形象和意境传译出来。这里接受矛盾的观点:译出其神韵比形貌更重要^{[7]391},之所以采取此翻译策略是因为无通名楼盘的案名语言更为生动形象,意蕴更加丰富,而且不少是取自中国古代著名典故和诗词,具有较深的文化意蕴,因此此类案名的翻译应该采取接近与译诗的标准:尽力翻译出案名的文化意味,注重文化意象的传递,形式可以为精神牺牲,值得一提的是,平衡对称的音律美也应该尽力保证。由于此类案名信息功能,特别是祈使功能(或表情功能)占主导,纽马克的交际翻译法也具有一定适用性,要充分考虑接受者的情况,最关键的是将重要信息译出,不重要信息可以删除,不必拘泥于字、词、句法的位置,而且译者可以根据自己的判断进行适度创造。^{[3]15-16}对于少数无通名楼盘中借鉴专名构成方式的案名则参照前文论述采取相应的翻译策略。重庆一滨江楼盘“秋水长天”案名取自初唐四杰之一王勃的《滕王阁序》,此意象具有色彩、动态与立体的美感,营造出初秋黄昏美妙的景象,英译名要能展现出这样丰富的画面实属不易,而译名“Sky Above, River Below”能够较好的描画出出水天相接的意境,不仅能让接受者清楚知道楼盘的优越区位,而且能够引发近似于王勃所描绘的醉人景象的审美联想,此外,英译名的音律和词形整齐均匀,能够传递出“秋水长天”的文化意象和音律特征。取同样中文案名的其他房产企业则将其译为“Beautiful River View”和“Autumn River And Blue Sky”就显得相形见绌。成都一楼盘“翠微清波”的英文案名是“Charming Port”,此英译名属于译意,虽明了起意,但牺牲了可以让消费者联想的形象与意境,而且“port”属于通名,而此中文案名是无通名的,因此在结构上也出现了不对应,此外,“port”的联想意义与案名所要传达的意象有较大距离,所以此译名不是上佳之名。“翠微清波”位于成都清水河畔,楼盘要营造的环境是依清清河流而居的闲适与具有生态、人与自然和谐之美的梦幻之地,其引发接受者心里联想的视觉颜色是绿色,如果将译名定为“Green·River·Fairland”或“Green·River·Shangri-La”则既能体现其区位和视觉颜色,又暗指了此小区是隐于世的世外桃源,具有梦境般的美妙审美,特别是“Shangri-La”(香格里拉)在西方人的眼里就是人间天堂、世外桃源的代名词,而(下转第103页)

- [3]非常时期保甲长选用办法[M]//保甲制度研究. [出版地不详]:西北研究社, 1941.
- [4]金惠. 新中国之县政建设[M]. 永安:改进出版社, 1942.
- [5]黄强. 中国保甲实验新编[M]. [出版地不详]:正中书局, 1935.
- [6]日本防卫厅战史室. 华北治安战:上[M].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2.
- [7]清乡地区整理保甲肃清零匪暂时办法(1940年7月30日)[M]//汪精卫国民政府“清乡”运动.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
- [8]毛泽东选集:第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1.
- [9]刘大可, 等. 日本侵略山东史[M].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1.
- [10]吕伟俊, 等. 山东区域现代化研究(1840-1949)[M]. 济南:齐鲁书社, 2002.
- [11]欧阳平. 战斗在泰山区的山东纵队第四旅[M]//八路军山东纵队:回忆史料下册.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2.

(上接第77页)且在音律和词形的平衡对称上也能保证,所以此译名比原译名更佳。综上,无通名的案名不适宜采用直译或译意,应该采取意象翻译法,尽力传达出案名的文化内涵和独特意境,做到神似,译出神韵,并尽力保证音与形的对称感。

三、结语

小区式居住模式已经在中国城市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位置,但小区楼盘案名的英译情况却缺

乏系统性研究,目前中国楼盘案名的翻译没有可资参照的标准体系,译名混乱、无序,小到对楼盘品牌形象与销售,大到对中国各地区乃至整个中国的人居文化的传递都会造成损害,文章为了解决这一问题作出了积极尝试:以翻译标准的多元论为理论参照,分音节、专名与通名系统地研究了中国楼盘案名的英译问题,希冀能为规范中国楼盘案名的翻译贡献自己微薄的力量。

注释:

- ①澳洲地区楼盘案名情况参见 <http://www.parkrentchina.com/index.asp>。
- ②“庄园”的历史与文化内涵参见 <http://baike.baidu.com/view/5700.htm>。

参考文献:

- [1]麻昌贵. 楼盘名称“去通名化”现象的社会语言学分析[J]. 黔东南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06, (4):77-80.
- [2]胡壮麟. 语篇的衔接与连贯[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4.
- [3]Newmark, Peter. *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M]. New York: Prentice Hall, 1982.
- [4]王佐良. 新时期的翻译观[C]//翻译:思考与试笔.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9:4.
- [5]张春兴. 现代心理学-现代人研究自身问题的科学[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 [6]Hornby. *OXFORD ADVANCED LEARNER'S ENGLISH-CHINESE DICTIONARY* (Extended fourth edition)[K]. Beijing&London: The Commercial Pres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 [7]童慧刚. 试论上海楼盘通名的创新及其所蕴含的人居文化[J]. 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2(6):40-43.
- [8]陈福康. 中国译学理论史稿[M]. 修订本.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 [9]李萍, 邓军. 上海楼盘名的语用分析及其规范化问题[J]. 现代语文, 2006(11):94-97.
- [10]吕津. 杭州楼盘名称的语言文化分析[J]. 浙江教育学院学报, 2004(5):35-40.
- [11]罗常培. 语言与文化[M]. 北京:语文出版社, 1989.
- [12]马会娟. 论商务文本翻译标准的多元化[J]. 中国翻译, 2005(3):81-84.
- [13]谭汝为. 楼盘命名的社会语言学分析[J]. 修辞学习, 2004(1):37-40.
- [14]邹敏, 黄玉蓉. 论深圳住宅楼盘名称及其所体现的人居文化[J]. 沙洋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05(3):63-66.